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

根据《省经信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鄂经信规划函〔2020〕249 号）的文件精神，请各区经信部门认真梳理本辖区的企业技术改造、创新支撑服务、综合试点示范项目，按照应报尽报原则认真做好项目征集工作，务必确保数据完整、真实、有效，分类填报《技改项目征集表》、《创新支撑服务项目征集表》、《示范奖补项目征集表》，于 1 月 28 日前上报我局，未纳入征集名单的企业和项目不享受年度技改政策和专项资金的支持。

附件：省经信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1 月 20 日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鄂经信规划函〔2021〕12号

省经信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经信局：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政策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61号）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全省项目调度，做好专项资金项目储备，我厅拟开展2021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征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重点

（一）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1. 当年在建可完工项目。2019年以来开工建设，2021年可完工、投产、达效，总投资2000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

2. 当年拟开工重大项目。2021年拟开工建设，2023年可完工、投产、达效，总投资5亿元以上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3. 已完工技改示范项目。2018年以来开工建设，2020年12月31日前已完工、投产、达效，具有较好行业带动效应，总投资2000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示范项目。

（二）创新支撑服务项目

1.服务平台。依托相关机构，自主创新研发，为企业技术改造提供技术、智力支持的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2.软件开发。为支持企业智能化改造，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系统集成、工业平台，进行开发、应用的软件项目。

3.技术中心。骨干、头部企业为产品升级、技术创新、提高质效而建设的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三）综合试点示范项目

1.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应用。使用 2020 年度新纳入国家《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装备产品的企业。

2.企业技改做大做强。通过实施技术改造，2020 年度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1000 亿元、500 亿元、100 亿元、50 亿元的企业。

3.国家试点示范。通过实施技术改造，获得 2020 年度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绿色工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制造业创新中心的企业。

二、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各市（州）经信局要认真组织，按照应报尽报原则做好项目征集工作，务必确保数据完整、真实、有效。未纳入征集名单的企业和项目不享受年度技改政策和专项资金的支持。

（二）报送时间。各市（州）经信局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前将汇总的项目征集表报送至省经信厅规划和技术改造处。

联系人：规划和技术改造处 徐伟

联系电话：027-87815332

联系邮箱：229784086@qq.com

附件：1.技改项目征集表

2.创新支撑服务项目征集表

3.示范奖补项目征集表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年1月18日